

中共惠东县交通运输局党组关于巡察 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2年6月至7月县委第三巡察组对县交通运输局开展了巡察。并于2022年9月8日，向县交通运输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总体情况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县交通运输局党组认真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全面开展整改工作。

（一）态度坚决、行动迅速。收到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后，我局党组高度重视，就整改落实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组织制定下发了《惠东县交通运输局党组关于组织落实惠东县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成立了“落实县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整改工作在局党组统一领导下有序推进，对照整改清单逐条研究整改举措，逐项督促落实。

（二）细化分工、明确任务。为保障整改工作顺利实施，明确职责分工，根据整改方案要求及时抓好整改落实工作，做到整改内容明确、完成时间明确、责任人员明确。同时，建立高效的沟通协调机制，及时反馈整改落实情况，解决整改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

（三）以上率下，突出重点。局党组成员从自身做起，带好头、

作表率，形成“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动一级干”的良好局面。迅速研究部署巡察整改任务，听取整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协调解决巡察整改遇到的各种问题，在全面落实整改工作的同时，把握重点，抓住要害，确保抓出实效。

（四）统筹兼顾，相互促进。按照问题性质和整改要求，对能够立即解决的，立行立改；对需要一定时间解决的，按照既定方案、明确责任，提出具体时限，确保在规定时限内见到明显成效；对需要长期整治的，按照整改方案持续用力、抓牢抓实。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还不够坚决方面

1.针对落实县综合交通“十四五”规划，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对接惠州市“丰”字交通有短板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紧1号公路和广汕铁路惠东段项目推进工作，征拆工作已基本完成，其中，1号公路已完成半幅施工，广汕铁路预计今年内通车运营；二是环城西路建设项目有序推进，我局及各有关乡镇、部门正按县委县政府的决定，争取年底实现通车；三是碧甲沙湾码头已取得港口经营许可证，正常运营（惠东港区正常运营的码头已有5个），2022年，县政府成立了惠东县港口发展领导小组，与惠州港投集团共同对沙湾码头公司股份进行收购谈判，推动碧甲沙湾码头的填海和开发建设工作；四是我局已按县政府关于推进惠东县公交候车亭建设项目推进工作会议要求，重新组织有

关部门对经营协议进行研讨。下来，我局按照有关部门的意见建议修改完善，上报给县政府审定；**五是**目前已有4个点位已开工建设，其中大岭、增光和稔山三个点已建设完毕，正在进行设备调试阶段，吉隆点路面改造完成，计划2月进入省计量院检测。

2.针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2022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材料和年终个人述职报告内容，加强交通领域意识形态宣传工作，张贴宣传海报，党组会专题学习研判意识形态工作；**二是**加强对业务人员思想教育和加强对经办人员业务素质培训。

3.针对履职尽责不到位，聚焦主责主业有短板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马上补齐资料和更新好台账，加强受理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培训；**二是**加强日常对执法案卷的抽查和对各执法大队以及违章办的执法监督工作，定期不定期抽查执法工作台帐；**三是**安排执法编公务员参加法律法规培训，考取执法证，获得执法资格，强化执法工作；**四是**加快推进我县普通公路非现场治超执法监测点的建设进度，尽快使该项目投入使用；**五是**加强行业监管，逐步加大对“三无”快艇和涉鱼船艇非法运输、载客行为的执法打击力度；**六是**不断加大对非法运营网约车的打击力度；**七是**不断强化驾培企业规模化、集约化经营；**八是**不断加强源头管控和路面执法力度。

4.针对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有风险，监管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对机动车维修行业监管，督促机动车维修业户办理备案，对超过整改期限仍未办理备案的业户进行查处，不

断加强机动车维修行业巡查，对发现汽配厂超许可范围经营行为立案处理，同时积极配合环保部门查处不按规定收集处置固体废物行为；**二是**我局将督促运输企业加大招聘司机力度，优化驾驶员年龄结构，以及加强对驾驶员的职业健康管理和人文关怀；同时第三方专业机构已形成公交车运营成本测算报告，我局将上报给县政府决策；**三是**目前已有4个点位已开工建设，其中大岭、增光和稔山三个点已建设完毕，正在进行设备调试阶段，吉隆点路面改造完成，计划2月进入省计量院检测；各股室正在推动应用综合业务移动办公平台（APP）；**四是**对负责安全监管的同志在局党组会议上作深刻书面检讨，对其进行了深刻批评教育，局分管人事领导对其进行了谈话提醒，并在全局范围内作通报批评处理。

（二）关于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依然存在方面

5.针对交通运输股无物流行业工作台账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大市场巡查力度，进一步落实政策宣传工作，督促货运站场及时备案；**二是**加强对道路货物运输站（场）及入驻企业的安全监管，督促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是**实施道路货物运输站（场）相关标准，推动站（场）建设运营标准化；**四是**加强信用监管，建立健全道路货物运输企业及从业人员的诚信考核制度。

6.针对安全监督股及道运中心无参与交通安全事故调查问题。

整改情况：要求安全监督股及道运中心整理归档事故处理工作台账，积极对接相关职能部门，主动了解我县相关事故状况，确保我局的事故处理有迹可循，有据可查。

7.针对城市道路股对交通拥堵综合治理不履行主体责任，牵头组织解决 19 个易堵点办法不多，保障道路畅顺，解决群众“出行难”力度不够”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继续加强对道路拥堵点摸排分析研判工作，坚持规划引领，加快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协调各相关部门，更加完善交通拥堵综合治理方案，不断完善路网结构，逐步实现对内交通大循环；二是致力交通先行，打造综合交通公路“一张图”管理，不断加强我县综合交通路网信息化体系建设，覆盖县内道路信息数据资源，为我县交通拥堵综合治理提供信息支撑，打造综合交通公路“一张图”管理。

8.针对超标报销费用问题。

整改情况：已责令当事人马上退回超标报销费用。

9.针对专项资金管理不合规问题。

整改情况：我局已严格按照“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的有关要求对专项资金支出 5 万元以上的事项均由党组会集体讨论。

10.针对对干部职工关心不足，服务群众认识有偏差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在重点传统节日期间由单位工会按照文件规定向本单位干部职工开展节日慰问；二是单位饭堂已于 2022 年 7 月

14日正式向本单位干部职工开放；三是单位1楼门禁已经解除，并对外开放。

11.针对工程项目管理不规范，招投标程序不合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经认真核查，安墩镇洋潭潭桥建设工程程序审批时间，不存在先签订后批复、设计合同后补、资料不全等情况；二是广东天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礞砂线改造工程，经核查，礞砂线改造工程的驻地专业监理工程师，主持召开工地例会符合规范要求，不存在涉嫌资质挂靠的问题；三是13宗工程施工超出合同期，原因均为征地拆迁滞后导致，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我省交通建设项目材料价差调整指导性意见的通知》（粤交基函〔2019〕1302号），材料价差调整有增有减，按照当季我县信息价进行调整，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四是惠东县江南大道南段施工招标时间为2017年4月，2018年5月印发的《广东省公路工程施工招标文件范本》（2018年版，粤交基〔2018〕384号）才明确不能采用双信封综合评分法，因该项目的施工招标在此文件颁发之前已完成，故是符合要求的。

12.针对工程款项支付不合规，资料管理有缺失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公梅至中洞公路改造工程、县道X213黄大线升级改造等项目施工合同约定变更部分按不超过审核金额的70%计量支付，但实际计量的变更工程量我局严格按照《惠东县政府投资项目财务管理办法》规定，按照50%进行计量，不存在超计量情况；二是新吉盐公路新建工程已完成档案验收，中广核广东太平岭

核电厂进厂公路一、二期、平东公路、两装置进场路、公梅至中洞公路等项目正在进行档案资料整理归档；三是施工日志由施工单位填写，监理日志是由监理单位填写，不存在资料造假行为，同时我局已对该项目总监进行警告，杜绝资料代签行为；四是 X213 黄大线升级改造工程分 6 标段进行建设，目前 1 至 5 标段已完工并通车，施工单位正在编制建安造价结算书，其中 1 标段已完成编制，并由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审查。沿海支线标已完成 4.6 公里沥青路面施工。

13.针对工程建设监管不到位，涉嫌偷工减料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已要求县道 X213 黄大线升级改造第四标段、第五标段根据巡查抽检情况，重新排查现场绿化与设计不相符情况，对不相符的绿化进行挖除、种植整改；二是我局新办公大楼楼顶隔热油漆已新刷，使用隔热黑科技：吉美帮防水隔热反射涂料。为节约费用，同时由于大厅门口为市政公用道路，统一铺用街道石砖既美观又实用，故选择铺设街道石砖；三是安墩水美国家森林康养基地公路一期工程正在全力施工，预计 6 月底前完成建设；四是根据 2019 年现场航拍视频及施工、监理资料，公梅至中洞项目慢行系统及绿化工程现场与设计相符。养护楼为低层小面积公共建筑，日常配备消防软管、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即可满足消防需求；五是公梅至中洞公路改建工程原弃方量均弃于指定弃土场；中广核广东太平岭核电厂进厂公路二期工程，弃土运至核电用地区域，相关排水沟及喷播草灌工程量，现场核实未实施，将在结算工程量中扣除。

（三）关于基层党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薄弱方面

14.针对党组核心阵地建设不强，基层组织力建设欠缺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针对“三重一大”事项由班子成员间充分讨论研究决定，充分发挥民主集中制，对大多数班子成员提出异议的问题要更多维度研判分析，更加谨慎决策；二是安排专人负责会议记录工作，规范会议记录格式，真实记录会议发言内容；三是结合党的二十大召开之际，制定印发《惠东县交通运输局机关党委关于党的二十大学习方案》，要求各党（总）支部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通过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党员干部政治理论学习，完善党员教育记事内容；四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定期不定期组织干部职工观看纪委警示教育片以及参观廉政教育基地，不断强化干部职工廉政意识，提高拒腐防变的能力；五是我局党组紧密结合“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着力加强对中层干部的理论学习，切实提升思想认识；同时根据“能者上，庸者下”原则，共免去4名中层干部，择优提拔了6名年轻中层干部。

15.针对选人用人工作不严不实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政治意识，压实工作责任，提高思想认识，端正工作态度，做细做实交通各项工作；二是对具体经办人进行批评教育，要求端正工作态度，加强理论学习，做细做实岗位各项工作；三是严格按照股级干部任免工作标准和流程，迅速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对每批次的人事任免环节进行重新审核；严格把关于干部任用

民主推荐和民主测评环节，加强对干部的监督管理，利用平时考核等方式对干部进行阶段性的量化考核；四是加强对执法岗位职级套转政策的解读，对不理解执法岗位职级套转政策的干部进行解释。

16.针对干部选拔程序倒置，归档工作不完善问题。

整改情况：严格按照股级干部任免工作标准和流程，迅速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对2019年至今的人事任免环节进行重新审核以及对干部任免档案进行整理完善，并要求在今后工作中端正工作态度，加强对业务理论知识的学习，不断提升自身综合素质水平。

17.针对干部借调审批手续不规范，因私出国境管理不严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向县人社局报批干部借调手续，完善借调干部审批手续；二是要求未上交人员及时上交并对所有持证人员进行了造册登记，同时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出入境相关证件，将证件整理存放专柜。严格按照惠东县公职人员出入境管理的工作要求，严格履行出入境审批程序，严控出入境次数，对出入境每个环节实施严格把关。三是将对超次数出入（境）人员进行严格批评教育，并要求其本人作书面情况说明。

（四）关于上一轮巡察和审计整改情况方面

18.针对2021年审计报告指出占用闲置资金及项目保证金、向下属单位变相摊派工作经费问题。

整改情况：我局已严格执行预算费用管理，杜绝此类现象发生。

19.针对巡察整改不彻底问题。

整改情况：各支部利用“三会一课”加强党员干部党建知识学习，组织党员干部参加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营造党建浓厚氛围。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强化政治责任，提高思想认识。我局将继续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进一步统一思想、端正态度、提高认识，把持续做好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抓手，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责任，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巡察整改工作要求上来，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持续深入推进整改任务落实。

（二）抓好整改落实，确保整改成效。对巡察整改工作紧抓不放，对照巡察反馈意见，深刻反思存在的问题，跟踪督促落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防止“过关”心态。对于整改工作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对已基本完成的整改任务，巩固整改成果；对需要较长时间整改的项目，紧盯不放，做到边整边改、立行立改。进一步促进交通人在信念上更加坚定，在认识上更加清醒，在作风上更加过硬，在工作上更加务实。

（三）构建长效机制，推动高质量发展。针对巡察组反馈的问题，倒查制度缺陷，加强制度建设，对整改工作中已经建立的各项制度，坚决抓好落实，确保真正发挥作用，对不科学不健全的制度，进一步规范完善，以整改促进服务能力提升，把巡察整改成果运用

在推动我县交通运输行业高质量发展上来，为我县建设山海文明城市作出应有的贡献。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752-8838625；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平山街道飞鹅路 67 号惠东县交通运输局；邮政编码：516300；电子邮箱：hdxjtjbg@huidong.gov.cn

中共惠东县交通运输局党组

2023 年 8 月 15 日